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關於召開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茲通告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謹訂於2021年2月9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59號京城機電大廈會議室舉行將由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召開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下簡稱「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作出修訂)下列決議案。臨時股東大會所採用的表決方式是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

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事項

特別決議案

- 1、審議關於公司符合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條件的議案。
- 2、審議關於公司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方案的議案：

「動議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下列各項有關公司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收購資產及募集配套資金，惟須待取得有關當局批准及／或授權後，方可實施：

- 2.01、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交易對方。

- 2.02、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標的資產。
- 2.03、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交易價格和定價依據。
- 2.04、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支付方式。
- 2.05、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發行股份的種類和面值。
- 2.06、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發行方式、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 2.07、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發行價格及定價依據。
- 2.08、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發行數量。
- 2.09、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上市地點。
- 2.10、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鎖定期安排。
- 2.11、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過渡期損益歸屬。
- 2.12、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業績補償及超額利潤獎勵。
- 2.13、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 2.14、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之相關資產辦理權屬轉移的合同義務和《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協議》的違約責任。
- 2.15、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決議的有效期。
- 2.16、本次募集配套資金之發行股份的種類和面值。
- 2.17、本次募集配套資金之發行對象和發行方式。
- 2.18、本次募集配套資金之定價基準日和定價依據。

- 2.19、本次募集配套資金之發行數量。
 - 2.20、本次募集配套資金之上市地點。
 - 2.21、本次募集配套資金之鎖定期安排。
 - 2.22、本次募集配套資金之募集資金用途。
 - 2.23、本次募集配套資金之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 2.24、本次募集配套資金決議的有效期。」
- 3、審議關於《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報告書(草案)(修訂稿)》及其摘要的議案。
 - 4、審議關於公司簽訂的附條件生效的《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協議》及《業績補償協議》的議案：

「動議

-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公司與17名在中國的自然人(即李紅、趙慶、楊平、王曉暉、肖中海、夏濤、王華東、錢雨嫣、修軍、傅敦、陳政言、張利、徐炳雷、陽倫勝、辛蘭、英入才及李威)、青島艾特諾經濟信息諮詢有限公司(「青島艾特諾」)(統稱「該等賣方」)、黃曉峰及陶峰於2020年12月29日訂立的《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協議》及公司與李紅、趙慶、青島艾特諾、王曉暉、錢雨嫣、黃曉峰及陶峰於2020年12月29日訂立的《業績補償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 5、審議關於公司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預計不構成重大資產重組、不構成重組上市的議案。
 - 6、審議關於公司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若干問題的規定》第四條的議案。
 - 7、審議關於公司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四十三條規定的議案。

- 8、審議關於公司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四十四條規定的議案。
- 9、審議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符合《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第三十九條規定的議案。
- 10、審議關於公司股票價格波動未達到《關於規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關各方行為的通知》第五條相關標準的說明的議案。
- 11、審議關於公司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關於加強與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的暫行規定》第十三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議案。
- 12、審議關於公司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說明。
- 13、審議關於公司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不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
- 14、審議關於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對即期回報影響及公司填補即期回報補救措施的議案。
- 15、審議關於提請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特別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有關事宜的議案：

「動議

- (a) 謹此授予董事會特別授權，根據《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協議》，(i)按每股人民幣3.42元之發行價向該等賣方發行46,481,314股代價股份；及(ii)發行不超過公司於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及募集配套資金前之已發行股份總數30%的若干A股股份；

- (b) 該特別授權補充及不會損害或撤銷股東在本決議案通過前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及
- (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採取彼等認為就《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及其附帶之所有其他事宜或相關事宜而執行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恰當、適宜或合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項，以簽署及執行所有文件(包括在其上加蓋公司之印章)及採取有關措施，並同意及就與之有關或相關之任何事宜作出變動、修訂或豁免。」

16、審議關於評估機構獨立性、評估假設前提合理性、評估方法與評估目的相關性及評估定價公允性之意見的議案。

17、審議關於批准本次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有關審計報告、評估報告、備考審閱報告的議案。

18、審議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19、審議關於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20、審議關於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21、審議關於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

22、審議關於修訂《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議案。

參加會議的人員及登記辦法

(一) 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二) 公司聘請的律師。

(三) 凡在2021年2月4日收市後在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的公司股東，在履行必要的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持有公司H股的股東請注意，公司將於2021年2月5日至2021年2月9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公司H股股份之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21年2月4日下午4點30分或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公司在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法人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和持股憑證；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委託書和持股憑證。

- 1、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作為股東代理人，代理出席和表決。
- 2、委託超過一名股東代理人的股東，其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3、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委託人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簽署，如果該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和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前24小時交回公司之辦公地址或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其他事項：

1、會議聯繫方式

聯繫電話：010-58761949/010-67365383

傳真：010-58766735/010-87392058

聯繫人：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地址：中國北京市通州區漷縣鎮漷縣南三街2號

郵編：101109

2、預期臨時股東大會會期半天，與會股東食宿及交通費用自理。

3、出席會議人員請於會議開始前半小時內至會議地點，並攜帶身份證明、股票賬戶卡、授權委託書等原件，以便驗證入場。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1月19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軍先生、李俊杰先生及張繼恆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春玉女士、吳燕璋先生、夏中華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熊建輝先生、趙旭光先生、劉景泰先生及樂大龍先生。